

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6年8月24日上午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云孝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14日以专人递送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应参加会议董事11名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1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逐项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表决结果为：11票赞成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；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23）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福建上杭太阳铜业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为：11票赞成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《关于控股子公司福建上杭太阳铜业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3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为：11票赞

成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